

濮阳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濮阳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积极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市政府相关要求，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全面保障群众的知情权与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

1.在政府公开指南栏目中更新不予公开内容、依申请收费情况等信息；依法公开行政强制依据、行政处罚信息。

2.积极公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计划，抽查结果完成后及时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

3.公开本年度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以及 2025 年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的报告。

4.公开濮阳市公共体育场服务信息、财政预算信息等行业公告；公开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四普工作简报等重点工作内容。

5.公开《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一图读懂《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河南省公共文化服务保障促进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解读。

6.增加涉企行政检查公示专栏，依法公开涉企检查主体、检查事项、检查频次等内容，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

2025 年，我局未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有关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的相关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5 年出台规范性文件 2 件并在官方网站上公开，分别是《濮阳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行政处罚裁量标准的通知》《濮阳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关于公布政策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1.规范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增加财政预决算、规划信息、规范性文件等重点领域公开专栏；健全信息发布、运维管理等长效机制，确保网站公开信息内容的准确性、规范性，保障网站信息更新及时、覆盖全面。

2.拓展政务新媒体传播矩阵，统筹提升“文化濮阳”公众号、视频号等平台的运营质量与发布时效，优化内容发布节奏与时效管理。

（五）监督保障

1.强化组织领导：成立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压实科室责任，确定分管领导与牵头科室，配备专人负责信息公开日常工作。

2.健全制度体系：制定并公开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完善政务公开管理机制，进一步提升依法行政水平与政务公开规范化程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1	1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不足：一是信息发布数量有待提升。二是公开形式与吸引力欠缺，文体旅活动等特色领域信息公开多以文字播报为主，内容不够生动直观。三是标准化建设与时效性滞后。部分信息更新不及时，滞后于实际工作推进节奏。针对性改进措施：一是强化思想引领与能力建设。深入开展政务公开政策法规专题培训，通过案例研讨、业务实操等形式，引导工作人员深刻领会“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工作理念，提升对公开范围、标准、时效的精准把握能力，推动主动公开范围持续拓展。二是优化平台建设与内容供给。规范完善信息公开专栏设置，新增财政预决算、发展规划、规范性文件等重点领域专题板块，实现核心政务信息分类集中展示；健全信息发布审核、日常运维管理长效机制，严格把控内容准确性与格式规范性，确保网站信息及时更新、全面覆盖。三是统筹推进“文化濮阳”公众号、视频号等平台运营提质，优化发布节奏与时效管理，丰富图文、短视频、政策图解、直播解读等多元呈现形式，重点提升文体旅活动信息的趣味性与传播力。四是健全传播矩阵与互动机制。构建“政府网站主阵地+新媒体多平台”协同传播格局，统筹各渠道发布计划，提升信息到达率与覆盖面；畅通公众互动渠道，开设政务咨询、政务调查等专栏，定期梳理公众需求，针对性调整公开内容与形式，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持续优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我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